

附件：

## 兴庆区教育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提升兴庆区教育系统依法执教、依法治校水平，根据《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司法局关于印发〈全区“八五”普法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司通〔2021〕4号）和《银川市兴庆区“八五”普法宣传工作方案》（银兴司发〔2021〕61号）文件要求，兴庆区教育局立足教育实际，特制定《兴庆区教育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民普法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服务兴庆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持续提升兴庆区教育系统师生法治素养，努力培养未成年人“学法、尊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思想意识，全面提升依法执教、依法治校水平。为加快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和谐稳定、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 二、目标任务

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法治思想建设，提升广大师生对法律知识的知晓度，培养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自觉性；进一步树立宪法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利义务相一致的法治理念；持续推动兴庆区教育系统依法执教、依法治校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实现教育系统依法办事的局面进一步形成。

### 三、工作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八五”普法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牢牢掌握党对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领导权、话语权，不断加强网络普法宣传教育，树立“全国一张网、全网一盘棋”工作理念，将兴庆区教育系统依法执教、依法治校工作向深向实全面推进。

### 四、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工作需要，经兴庆区教育党工委会议研究，成立兴庆区教育党工委“八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由兴庆区教育局局长担任组长、班子其他成员担任副组长，部门主任为成员，下设办公室，负责协调相关工作。组成人员如下（因工作调整、人员变动的按照工作岗位自然替补）：

组 长：马万永

副组长：王琰 马文韬 白小东 王少龙

成 员：马金山 贺安宁 王文革 解玮 关山 马利华

张立明 姚岚 吕军 张红梅 杨极宏 马利华

张国奇 丛荔媛

兴庆区教育系统各部门、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八五”普法规划的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学校普法领导和工作机构，明确人员职责，进一步强化教育局统一领导、局机关各部门齐抓共管、师生共同参与的普法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把普法依法治理作为推动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内容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统筹安排部署。落实普法工作目标责任制，切实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将任务落实到人，做到工作有计划、有布置、有检查、有总结；认真收集普法活动文字资料、图片等，做到台帐规范、资料齐全，工作有实绩，检查有资料，普法教育有成效，把教育系统普法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完善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普法依法治理目标管理、任务落实、组织保障、工作成效等评估考核指标体系，明确评估重点，适时组织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考核、阶段性检查和专项督查。不断健全完善科学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评估考核和激励、奖励机制，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不断创新、科学发展。把法治宣传教育、依法治校的实践成效，纳入学校发展性评估指标和年度综合考核内容，开展专项检查，总结经验，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深入开展。

#### **四、普法重点内容**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兴庆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内容，组织党员、干部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

思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课堂、进师生头脑。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二）宪法。**深入持久在教育系统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阐释好“中国之治”的制度基础，阐释好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加强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强化国家认同。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教育系统工作人员带头恪守宪法原则、维护宪法权威。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大力开展“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坚持开展“学宪法讲宪法”知识竞赛、中小學生“宪法晨读”、宪法主题宣讲、“我和宪法”法治文化作品征集等活动，在少先队员入队仪式、共青团员入团仪式、毕业仪式等活动中设置礼敬宪法环节。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三）民法典。**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阐释好民法典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性质，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基本要求和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推动教育系统工作人员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推动党员、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加强对青少年民法典教育，坚持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推进民法典进校园，在显著位置设置设立民法典普法区域，创作征集一批民法典精神为主题的优秀法治文化作品。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四）国家安全法。**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法、反恐怖主义法、生物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各中小学要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推动广大师生增强国家安全意识。重点突出民族团结进步、宗教信仰监管、校园欺凌预防、网络舆情监测、公文密件管理、个人信息保护、校园食品安全等方面的宣传教育。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六）党内法规。**结合党组织建设，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重要论述。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认真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把党内法规列为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突出学习宣传党章，教育广大党员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深入宣传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建立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责任制，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把党内法规作为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在干部考核、民主评议党员中重点体现，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五）地方法规。**跟进学习宣传各类地方性法规，大力宣传地方性法规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民生保障等方面的规范、引导和保障作用，增强地方性法规的社会影响力，增强人民群众

遵守地方性法规的自觉性。强化“十四五”期间制定和修改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紧扣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时代使命，以推助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大力宣传生态保护、水资源保护、节约粮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六）教育类法规。**结合兴庆区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建设三年提升专项行动，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法规以及《中小学教师十不准》等职业规范要求。

**（责任单位：教育局机关、各中小学、幼儿园）**

**（七）网络普法。**加强党对网络安全工作的领导，不断完善信息安全基础设施保障体系，教师全员参与法宣在线学习考试；开展网络安全教育培训，引导师生增强网络安全意识，遵守网络行为规范，自觉抵御网络不良信息侵蚀。

## **五、法治单位建设**

### **（一）教育局机关**

1. 坚决执行“三重一大”制度；
2. 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发、清查、修改、废止相关要求；
3.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职能，加大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司法审查；
4. 加大教育局机关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校培机构和民办教育执法检查，确保执法证据链完整，卷宗档案规范；

5. 信访渠道畅通、依法依规处理投诉案件，从严处置校闹、恶意诬告等行为。

## **(二) 各中小学、幼儿园**

1. 坚决执行“三会一课”制度；

2.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各项制度，坚决执行“三重一大”制度；

3. 加强工程和重大采购领域司法审查；

4. 健全校园矛盾纠纷调解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职能；

5. 加强思政教师和普法教师队伍建设；

6. 开展师德师风提升年活动，提高教师依法从教能力，提升领导班子依法治校、依法执教水平。

## **六、工作步骤和安排**

兴庆区教育系统“八五”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意见从2021年开始实施，到2025年结束。共分三个阶段：

**(一) 宣传动员阶段：**2022年1月至3月。兴庆区辖区各学校要根据本方案制定本校的“八五”普法五年规划，通过学校党支部会议、行政会议、全体教职工会议、主题班会、升国旗仪式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大力宣传“八五”普法相关内容。同时各学校要将本校的“八五”普法五年规划纸质版经主要负责人确认签字后加盖公章于2022年4月10日前报送至兴庆区教育局办公室（308）备案。

**(二) 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4月至2025年6月。根据本实

施意见的目标、重点内容，结合各校实际，每年制定普法重点工作计划，逐一落实本规划的工作举措，要突出年度普法重点，做到部署及时、措施有效、指导得力、督促到位，确保本规划得到全面贯彻落实。按照任务清单，教育局根据各学校每次提交普法活动资料进行日常考核打分，12月对各学校当年“八五”普法工作进行抽查，2023年开展中期督导检查。

**（三）检查验收阶段：**2025年6月-12月。按照兴庆区依法治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要求，组织对本实施意见实施情况的总结评估、检查验收，根据每年考核情况，综合评选5所兴庆区级法治示范校。